

曾仕强 刘君政◎著

“望子成龙”是人之常情，但必须配合教子有方，才有达成愿望的可能。怎样才算教子有方呢？上信奉“百善孝为先”、“父权至上”、“孝子”的中国传统教养方法，也有“爱孩子”的教育理念。究竟孰是孰非？两种方法都存在许多重大误区，来自于对传统观念的“食古不化”，也来自于对西方学说的“不求甚解”。本书在剖析这些误区时，充分挖掘

美满的 亲子关系

周易与现代家庭伦理学问题、营造理想亲子关系的途径与方法。
本书是现代亲子关系和家庭伦理领域的一部著作，读之如与长者面晤，人情事理娓娓道来，处处体现了作者丰富的人生智慧和深厚的学养，对从青年到中老年的读者都会有多方面的启发。

- ✓ 好家庭胜过好学校，
亲子关系比事业更重要
- ✓ 曾仕强教授教你如何建立
最好的亲子关系



曾仕强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

美满的 亲子关系

曾仕强 刘君政◎著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美满的亲子关系 / 曾仕强, 刘君政著. —北京: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, 2011. 5

ISBN 978-7-5502-0251-1

I. ①美… II. ①曾… ②刘… III. ①亲子关系—家庭教育 IV. ①G78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1) 第077305号

美满的亲子关系

作 者: 曾仕强 刘君政

选题策划: 北京时代光华图书有限公司

责任编辑: 李 征 何英娇 刘 倩

封面设计: 舒思捷

版式设计: 付禹霖

责任校对: 何英娇

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13号2层 100011)

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258千字 787 毫米×1092 毫米 1/16 16.25印张

2011年9月第1版 2011年9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30 000

ISBN 978-7-5502-0251-1

定价: 42.00元

未经许可,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本书若有质量问题, 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。电话: 010-82894445

序

子女为父母所生，却不为父母所有，父母对子女只拥有教养权，并没有所有权。教养子女是父母应尽的责任，但是父母不能把自己未实现的梦想强制子女去实现。现在，亲子关系的重点逐渐被过分放纵或约束太严、教子无方却又望子成龙、父权至上或孙子第一所破坏，这已成为大家最大的隐忧，却又不知如何是好。

过分放纵分明是溺爱的恶果：孩子无法无天，谁都管不住，小小年纪，满脑子“只要我喜欢，有什么不可以”的思想。这样的孩子长大以后，还有什么事情不敢做？爱后代是母鸡也会的事情，父母不能够为了爱子女，便在物质上尽量满足子女的生理欲望，在精神上尽量满足子女爱的需求，否则会宠坏了子女，伤害整个家庭。

约束太严则是求好心切的表现：要求子女十全十美，稍有缺失便心急如焚。对“棍棒底下出孝子”不求甚解，误认为严格不会错，结果教出盲目顺从的不孝子，或者表面顺从而内心怨恨的假孝子，这又有何用？

望子成龙原是人之常情，但必须配合教子有方才有可能达成愿望。现代人“食古不化”地望子成龙，加上“道听途说”地教子无方，既盼望子女成为出人头地的天才，又轻易相信“不要让子女输在起跑线上”的观念，结果使子女养成害怕失败、遇事患得患失、事事斤斤计较的心理，自然会不幸“死”在“跑道”上。

食古不化的现象，同样出现在父权至上的诠释中。儒家学说的根源是《易

经》，通过《易经》，我们有了阴阳的观念，很早就明白互相对待的相对性，所以在看到“天下无不是的父母”时应该举一反三，悟出“天下的父母都是人，当然可能犯错误”的道理；想到“父权至上”，也应该想到“子女若是不能心服，父权又有何用”的相对互动，从而悟出“勿以父权为至上”的重要性。

古圣先贤的道理并没有错，却由于我们不求甚解和食古不化地不当学习，使我们不知不觉做错了事，反而还自以为是，把错误的责任完全推给先人。

现代人对西方学说也是不求甚解，把爱的教育、儿童本位、自由发展误用得令人担忧害怕。祖父母心中以孙子为第一，每天早上两老护送小孙子上学，在校门口依依难舍，甚至祖母和孙子泪洒路上，祖父也红着眼眶，好像生离死别。令人不知今世何世，怎么还会有如此悲伤的场面？在星级大酒店中，常见“四加二加一”的情景：四位老人（包括祖父母和外祖父母）随着两位青年（当然是未经考验的父母）赔着笑脸，紧盯着一位雄赳赳、气昂昂的小霸王或小龙女，任其横扫餐厅，不敢阻拦，任意笑闹，也不加以劝阻。想当年秦始皇统一天下所获得的殊荣，也不过如此。这种“六加一症候群”，如果蔓延开来，人类不灭亡，社会不动乱，还有天理吗？

亲子关系，攸关家庭的美满、社会的安宁、国家的兴盛以及人类的幸福，若是继续走食古不化或不求甚解的老路，势必每况愈下。特别是孝悌的道理，将遭受很大的挑战，一句“时代变了”，一句“创新是唯一的生存途径”，一句“求新求变”，就毫无抵抗余地、轻易地把亲子关系推向“大难来时各自飞”的可怕境地。很多“在家一条龙，在外一只虫”的畸形子女，由于在家受到过分的保护，样样称心如意，俨然像一条龙，而在外面则没有人把他当回事，又经不起风吹雨打，像一条虫似的，受不了挫折磨难，于是便兴起“易龙为狼”的邪念，企求成为“在家一条龙，在外一匹狼”的代言人。可惜说尽狼的好处，也不过勉强挤出一丝创新的味道。相信“狼的传人”很快就会消失，“狼的家庭”即使出现，他们的亲子关系也未必为大家所喜爱。

不如正本清源，抛弃食古不化和不求甚解的偏颇心态，好好地正视亲子关系，抱持永不嫌晚、永不放弃的坚定信念，以无比的信心和毅力，在实践中改

善现有的亲子关系，发挥活到老、学到老的终生学习精神，由自己做起，对家庭、社会、国家乃至全世界，作出良好有益的贡献。

我们所提的建议和意见，仅供参考，如有不当之处，万望各界朋友不吝赐教为幸！

曾仕强 刘君政
序于台北市明道阁

前 言

中国人心里十分明白，人生不过是一连串的关系。我们常说，有关系没关系，没关系有关系。一方面表示中国人重视关系，只要找到合理的关系，万事顺遂；另一方面也指出，各种关系都是相对的，通过彼此互相对待，才能够建立合理的关系。我们在互动中寻求合理，所以主张中庸之道。中庸的意思便是合理，因此，关系合理化自然成为大家追求的目标。

人和自然构成了天人关系，当然我们所崇尚的天人合一理论，现代科学还很难证明。人和人构成了人际关系，我们还在其中特别加入了伦理，形成独特的人伦关系。而凡是看不清楚的关系，就成为神秘关系，比如人和神鬼之间，只好祭神如神在。

我们把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归纳为五伦，分别为君臣、父子、夫妇、长幼、朋友。依据《易经》“居中为吉”的道理，夫妇排在五伦的中央，所以最为重要。东汉许慎在《说文解字》中指出：“伦，常也，从人从仑。”“仑”的意思，是参差不齐的样子。因为人和人之间呈现错综复杂的关系，不可能完全一视同仁，经常会出现差别待遇。换句话说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不可能平等，也很难公平对待。我们用“伦”来表示，希望大家共同追求合理的不公平，因为那才是真正的平等。特别加上“人”字旁，是提醒我们人际关系虽然参差不齐，却不应该凌乱无序。人和一般动物的区别，也就只有这么一点点，就是人不能像禽兽那样混淆杂乱，必须维持一定的规则。用“伦”字来解释关系，就是告诉大家要把伦理看做不可变的共同生活法则，妥善地将其安排在人与人的

各种关系当中，人人遵守，使其成为必备的守则。

是不是混淆杂乱，会不会凌乱无序，看夫妇关系最为清楚。实际上，没有夫妇，哪里有父子？没有父子，又有什么君臣？长幼、朋友就更不必谈了。所以，夫妇关系是亲子关系的基础，要先摆正夫妇关系，再塑造良好的亲子关系。

亲子之间具有血缘关系，凭借血浓于水，比较容易产生深厚的亲情。而夫妻二人，却没有血缘关系。为什么一家人当中，有血缘关系的人要分床分室，而这一对没有血缘关系的夫妇却可以同室共床而眠呢？其中所含的大道理，对亲子关系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，千万不能够忽视。

孔子主张大同社会，外户可以不闭，而内室的门一定要关好，意思就是，婚姻关系必须良好稳当才能培育出良好的亲子关系。过去单亲家庭的子女，也就是没有婚姻关系所生的孩子，被称为野合之子，简称野孩子。现代社会，由于离婚率不断升高，人为的单亲家庭愈来愈多，或者很多父母未婚同居，等到大腹便便才奉子女之命不得不结婚，在这种婚姻关系中，怎么可能有良好的亲子关系呢？

究其原因，其实十分简单，往往一句“恋爱没有条件”的流行话，或者一行“不求天长地久，只求曾经拥有”的诗句，就害得大家婚姻不稳固，使许多无辜的子女凄凄惨惨。古人说，文章千古事，下笔要慎重。如今之人却语不惊人死不休，一定要颠倒是非，乱改成语，一知半解却自以为是，认为这样才显得新潮、独特、与众不同。殊不知，在你获得创新美誉的同时，却种下了无穷的祸根。因此，往昔开卷有益，现代有时却开卷有害，特别是信息泛滥的时代，必须慎选信息。

不错，也许恋爱没有条件，但是，结婚一定要有条件。比如，身体健康，没有不良嗜好；有谋生能力，也有养家的决心，存有关怀的爱心，并且持之以恒。两个人要结婚，难道这些条件可以不计较吗？古时候所说的“门当户对”，若是能够正本清源，不难发现所说的正是这些条件。可很多人为什么要搬出一大堆扭曲行为来加以否定呢？

有好的媒妁之言，就有坏的媒妁之言，如当今的婚介所、未婚男女俱乐部良莠不齐；有好的父母之命，如完全站在子女幸福的立场做客观冷静考察的父母，也有坏的父母之命，如完全站在自己利益和兴趣的立场并不重视子女幸福

的父母。时至今日，仍然有为了利害关系而结婚的案例。所以，全盘否定结婚所需要的一些条件，并不合理。

我们的亲子关系，特别重视孝道。“万恶淫为首，百善孝为先”的格言，流传既广且久。但如今，“万恶淫为首”已经被笑贫不笑娼的不良社会风气所淹没，“百善孝为先”也正在接受欧风美雨的吹袭。某些自命新潮的人士，假借社会学和心理学的名义，对其大加批判，不知道这样的传统孝道还能够支撑多久。我们实在没有必要由于其他民族并没有这样推崇孝道，便要狠心将中华文化这一个独特的产儿加以抛弃！婚姻有许多条件，其中最可靠的一条，其实就是“求于孝子之门”。爱父母的孝子，很少不重视婚姻关系，所以也就不可能不爱另一半。

孝是亲子关系的关键，由此产生很多配套因素。譬如对父母要顺或不顺，不能够由于我们习惯使用复音词，把“孝”和“顺”连在一起，便认为孝一定要顺。心理学家陈大齐教授早已指出：古人说到孝，单用一个“孝”字，不用“孝顺”这个复音词。现代人把这两个字连在一起，好像孝一定要顺，而顺也就是孝。实际上孝和顺是有区别的，孝不一定是顺，而顺也未必就是孝。孝中有顺有不顺，也就是有顺的孝，也有不顺的孝，必须分辨清楚，不可混为一谈。合理的顺与不顺，才叫做孝。

孔子所说的“不违”，也不是完全不违背父母的意思。《礼记》说得十分清楚：父母如果犯了过错，子女应该低声下气、和颜悦色地进谏，而不是盲目地顺从，谏含有不顺从之意。谏言被接纳，当然最好；若是不被接纳，就应该更加孝敬父母，使父母感动，等到父母的情绪稍微平和，再来进谏。要是仍不接纳，与其使父母得罪于乡党邻里，不如小心殷勤地再三劝谏。即使招致父母发怒，就算被父母打得头破血流，也不要怨恨，依旧孝敬父母。但是，不可以疾言厉色，而应该怡色柔声。由此可见，孝不是人的天性，并非与生俱来，而是需要学习，逐渐调整，才能够拿捏得恰到好处。

现代亲子关系，大多以爱为重点。其实父母爱子女，是母鸡也会的事情。古圣先贤，早就体会到“父母的责任在教育子女”的道理，不立《慈经》，却著有《孝经》，很多人认为这是重孝轻慈，所以父权至高无上。这些扭曲事实的见解，若非正本清源，实在难以厘清我们所需要的亲子关系。从实际情况来看，亲子关系一代不如一代，以致愈来愈多的人只谈恋爱不打算结婚，就算结

了婚，也不想生小孩。他们认为养儿既不能防老，又没有什么天伦之乐，要子女做什么？

某些有了子女的人士，只知道望子成龙、望女成凤，却由于教子无方而美梦落空。有些人爱子心切，但是儿子刚进入初中，就已经拿他毫无办法。有些人更是怒气冲天，一巴掌把儿子打得离家出走。这样的亲子关系，着实令人烦恼。请教专家，大多也只是隔靴搔痒，甚至不知所云。谁都知道家长对子女不能够宠爱、纵容，却有很多父母由于当局者迷，坚决不承认自己有溺爱的过失。

古人早已说过：真正爱子女的父母，应当以正义来教导子女，使子女不走邪路。骄傲、奢侈、放荡和过分安逸，都是使子女走上邪路的不良习惯，必须在子女年幼时及早避免。曾国藩在家书中即明确指出：“凡人皆多望子孙做大官，余不愿为大官，但愿为读书明理之君子。”有“好”父母以身作则，作为子女的典范，就会有“好”子女孝顺父母，为家族争光。

父母子女都是明白道理的“好人”，那就是“好人家庭”。这种家庭的亲子关系，不但会受到社会的欢迎，而且有利于民族、国家和世界。当然，对自己和家庭也十分有益，因为父子同心，黄土也会变成金。

我们首先说明，家庭需要良好的亲子关系，而亲子关系决定于教养的观念。父母为了负起应尽的教养责任，应及早培养子女良好的态度和习惯。由于父母来自不同的家庭，难免会有不一样的看法，但父母在子女面前必须特别小心谨慎，要维持相当的一致性。父母双方最好先沟通协议以建立共识，然后共同采取适当的教养方法，避免父母之间产生间隙，使子女养成投机取巧的不良习惯。

这是一个少生的时代，少生更应该讲求优生。广义的优生，从婚前择偶开始，怀孕时注意胎教，并且一路教养到长大成人。我们认为，教养子女是最为有效的优生方式。当我们看到多少天生资质很不错的孩子，居然小时了了，大就不佳，就更容易明白“子不教，父之过”的道理了。万一不慎宠坏了子女，父母必须承担责任，依据正确的途径，力求挽回。毕竟子女是自己的骨肉，怎么能够轻言放弃？

若是子女已经被溺爱，他们就应该看看别人对自己的态度，把它当做一面镜子，及时觉悟。有时候浪子回头金不换，早日回头，后望自然无穷。

教育子女愈早愈好，五六岁之前是关键时期。身教重于言教，即使不能以身作则，也应该以身作则，把自己的缺失当做案例，让子女警惕，避免染上不良习惯。随着子女的年龄逐渐增大，再做好阶段性的调整。同时，在子女的成长过程中，注意其身心变化，随时设法了解状况，给予必要的辅导。我们的建议是，尽管时代在变，孝悌的原则不能变。

这是个令人迷惘的时代，如何培养合理的亲子关系，尤其值得大家一起来探索、研究和实践。不只是为了我们的家庭，而且也是为了我们的社会、民族和国家，甚至是全世界。

目 录

序 前 言

第一章

家庭需要良好的亲子关系

人生的大事是成家立业	/004
子女对于父母的三大意义	/005
良好亲子关系的主要表现	/008
中西方家庭比较	/011
家庭形成的三步骤	/011
西方的家庭结构	/012
中国的家庭结构	/013
中西方家庭制度	/014
中国复式家庭的好处	/015
合理的亲子关系取决于良好的婚姻关系	/018
婚姻基础影响亲子关系	/019
亲子关系中父母的角色分配	/020

第二章

亲子关系决定于教养观念

父母要确立人禽之辨	/028
承认并接受人原有的兽性	/029
教导子女人性与兽性相结合	/030

把子女教成不一样的人	/034
父母对子女的期待	/034
有爱就应该有限	/037

发挥所长要有共同守则	/040
厘清教育中变与不变的道理	/040
教养子女要有一定的品德标准	/041

第三章 现代人更重视家庭教育

以身作则，做子女的好榜样	/050
以身作则必须从胎教开始	/050
子女的学习生涯从模仿开始	/052
子女一生的幸福从好习惯的养成开始	/053

维持家庭的和谐与安宁	/057
家和万事成	/057
不做“神父母”、“鬼父母”，要做“人父母”	/058

教养子女要做好阶段性调整	/063
制订长期的教养子女计划	/063
阶段性调整之前要充分沟通	/067

第四章 父母必须负起应负的责任

多生子女不如讲求优生	/074
优生从慎重择偶开始	/075
夫妻的孝心是最好的胎教	/077
为子女打好做人的基础	/078

提供子女所需要的生活	/081
培养子女正确的`生活观念	/082
培养子女日后所需的生活技能	/083
培养子女良好的生活态度和习惯	/085
为子女创造良好的生活环境和条件	/086

绝对不能够纵容或溺爱子女	/087
纵容或溺爱子女的恶果	/087
要改变子女，首先要改变自己	/089
探究影响子女偏差行为的四大因素	/092

第五章 子女应该养成正确的心态

遵行现代化孝道	/098
现代子女不好当	/098
孝顺需要后天的学习	/101
关注父母的健康与安宁	/103
子女要尽量自食其力	/103
多为父母服劳	/105
务求做好人以显扬父母	/109
大孝尊亲	/109
子女要时常反省	/111

第六章 共同采取适当的教养方法

决定要建立哪一种亲子关系	/120
亲子关系的三大种类	/120
亲子关系不可能十全十美	/124
持经达权是唯一的教养方法	/126
理想夫妇的三大要件	/126
妥善持经达权	/128
在轻松愉快中实施教养	/133
教养子女也可以轻松地进行	/133
重视子女的自尊心和自我观念	/136
不要认定自己的子女是天才	/138

第七章 中学以前同孩子一起生活

零到三岁培养生活技能	/144
婴儿并不需要特别的环境	/144
三岁看大的要旨	/146
零到三岁的教养以品德和生活习惯养成为主	/147
父母要教导子女服从父母的引导	/149
三到六岁是第一个关键	/150
培养孩子的优美人格和健全体魄	/150
教导孩子养成“不要欺骗自己”的良好习惯	/152
顺利跨越“四岁半墙”	/155
六到十二岁接受基础教育	/157
关心子女入学后的心理变化	/157
子女智慧的发展不能完全交给老师	/159
及早矫正子女的不良习惯	/160

第八章 中学阶段身心变化很剧烈

初中好奇求变最为棘手	/168
顺应子女的成长过程	/168
不要害怕和子女吵嘴	/169
专家的建议	/170
高中阶段培养自律自治精神	/174
辅导子女建立正确的两性关系	/174
培养子女的独立精神和自赖行为	/177
如有脱轨及时辅导纠正	/181
提高孩子成长期的适应能力	/181
及时发现子女偏差行为的先兆	/184

第九章 大学时期引导未来的方向

奠定子女的社会化基础	/192
让子女自由选择科系	/193
自谦的父母才能善尽提示的责任	/194
培养孩子的自信心和责任感	/196
协助子女找出未来方向	/198
帮助子女树立正确的人生观	/198
帮助子女树立正确的知识观	/202
是否深造看情况决定	/204
出国留学要三思	/204
就业后仍然可以终生学习	/207

第十章 成年以后享受既成的关系

人生的一切都是自作自受	/214
父母的责任	/214
教养子女的艺术	/218
各种亲子关系自有因缘	/221
亲子关系的四种类型	/221
子女不是报恩来的，便是报仇来的	/223
克服万难，把子女教养成为有用的人	/226
放宽心胸彼此尊重包容	/227
把“人”做好最重要	/228
亲子关系的长远理想	/232

结语**主要参考书目**

第一
章

家庭需要良好的亲子关系

教养子女是母亲最高的天职，
父亲要负起养家的全部责任。
两性应该拥有同等的工作权，
不能以金钱衡量母亲的工作。
为了培育优秀而珍贵的子女，
最好暂离荣耀从职场退下来。